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

新华社北京1月3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旨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决策部署,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坚决遏制乱检查,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意见》明确,除行政执法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组织、受委托组织外,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实施行政检查。行政检查主体资格要依法确认并向社会公告。有关主管部门要梳理本领域现有的涉企行政检查事项并实行动态管理。行

政检查事项未经公布的,不得实施。规范行政检查行为,防止逐利检查、任性检查,涉企行政检查要做到“五个严禁”、“八个不得”。

《意见》规定,2025年6月底前,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要建立本领域分级分类检查制度,公布现有的行政检查标准;有关主管部门要公布同一行政检查对同一企业实施行政检查的年度频次上限。能合并检查的,不得重复检查;能联合检查的,不得多头检查;能通过书面核查、信息共享、智慧监管等方式监管的,不得入企实施现场检查。涉企行

政检查以属地管辖为原则,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要在2025年12月底前建立健全行政检查异地协助机制,明确相关规则。专项检查要实行年度数量控制,事先拟订检查计划,经县级以上政府或者实行垂直管理的上一级行政机关批准后方可实施。

《意见》要求,国务院行政执法监督机构要加快完成全国行政执法监督信息系统建设,有关主管部门要积极配合,打通平台,破除壁垒。各级行政执法监督机构对各类乱检查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及时责令改正;对行政执法主

体负责人或者相关责任人,进行公开约谈;对企业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直接督办并予以通报曝光。

《意见》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要求,加强部门协同配合,大力推进工作落实,将规范管理涉企行政检查作为政府督查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重要内容,既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企,又要保证必要的检查有效开展,并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将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报送国务院行政执法监督机构。



新年伊始,各地企业开足马力赶订单、忙生产,力争“开门红”。  
▲1月2日,山东省荣成市石岛管理区石岛湾畔一家造船企业船坞内,多艘大型船舶在加紧建造。  
新华社发(杨志礼 摄)  
▼1月2日,工人在河北省遵化市崔家庄镇一家食品加工企业饼干生产车间工作。  
新华社发(刘满仓 摄)



## 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

新华社北京1月3日电(记者 王雨箫)记者3日从国家税务总局获悉,为更好推进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工作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国家税务总局研究起草了《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于1月3日起正式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国家税务总局所得税司有关负责人介绍,2019年起,我国开始实施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新个人所得税制。每年年度终了后,纳税人需对上一年度取得的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

费四项综合所得合并计税,向税务机关办理汇算,结清应退或者应补税款。2019至2023年,税务部门每年发布公告,明确汇算内容、适用情形、办理时间、办理方式等事项。

办法总体延续此前汇算公告的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并将其中实施效果明显、纳税人感受较好的举措以制度形式予以固化,进一步健全汇算服务管理体系。比如,将税务机关提供申报表项目预填服务、汇算初期预约办理服务以及对符合汇算退税条件且生活负担较重的

纳税人的优先退税服务等举措写入办法,方便纳税人快捷办理汇算等。

办法更加重视保护纳税人的合法权益,更为清晰界定汇算各方权利义务关系。比如,要求税务机关和工作人员应当依法为个人相关涉税信息保密,并列示了纳税人合法权益受到侵犯时的法律救济渠道。

办法注重指引纳税人更好做好各项汇算准备。比如,汇算开始前及时确认在个人所得税App中填报的联系电话、银行账户等基础信息的有效性;通过个

人所得税App或者扣缴义务人查阅确认综合所得、相关扣除、已缴税额等信息的准确性等。2024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将于2025年3月1日开始,有在3月1日至20日期间办理汇算需求的纳税人,从2月21日起,即可通过个人所得税App进行预约。

据介绍,此次征求意见将持续到2月2日,税务部门将认真梳理研究可行性意见建议,进一步优化完善办法。



## 9部门联合开展2025年“春暖农民工”服务行动

新华社北京1月3日电(记者 姜琳)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安部、民政部等9部门3日发布通知,提出1月至2月联合开展2025年“春暖农民工”服务行动,部署了加强出行保障、加强就业服务和权益维护、强化兜底帮扶等一系列举措。

前返乡农民工的节后返岗意愿,引导农民工节后返岗返工。加大岗位信息归集力度,组织线上线下招聘服务,促进农民工求职就业。

春节前是工资结算高峰期,通知强调,维护好农民工工资报酬等权益,扎实推进治理欠薪冬季行动,高效解决欠薪问题,畅通农民工维权渠道,加大违法惩戒力度。落实拖欠农民工工资“快立、快调、快审、快结”长效机制。

▲1月3日,“鼓浪屿”号邮轮停泊在三亚凤凰岛国际邮轮港。  
三亚凤凰岛国际邮轮港于2006年建成并成功试航。截至2024年12月,三亚凤凰岛国际邮轮港累计接待邮轮超1600艘次、接待游客203万人次。  
新华社记者 赵颖全 摄

通知还要求,强化兜底帮扶。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困难农民工提供社会救助,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灾难性困难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民工,取消户籍地、居住地申请限制,由急难发生地实施临时救助。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失业农民工发放失业保险待遇。

## 国家发展改革委:实施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

据新华社北京1月3日电(记者 魏玉坤 周圆)国家发展改革委副秘书长袁达3日表示,今年将实施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3类数码产品给予补贴。

袁达是在国新办当日举行的“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成效”系列新闻发布会上作出上述表述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加大扩围实施“两新”政策。袁达表示,今年将大幅增加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规模,加大扩围实施“两新”工作。

一是扩大范围。将设备更新支持范围扩大至电子信息、安全生产、设施农业等领域。实施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

贴,对个人消费者购买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3类数码产品给予补贴。

二是提升标准。进一步提高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标准。加大家装消费品换新支持力度。

三是完善机制。进一步简化设备更新审批流程,提高经营主体设备更新的便利度。优化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资金分配,向去年工作成效较好的地区倾斜;降低企业垫资和经营压力,简化补贴流程,及时高效兑现补贴资金;规范市场秩序,加强项目资金监管等,持续提高政策效果。

## 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意见出台

审评审批资源进一步向创新倾斜

新华社记者 戴小河

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全面深化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改革促进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提出完善审评审批机制全力支持重大创新,从制度设计上鼓励和激发创新,为产业发展提供透明稳定可预期的政策环境。

2024年我国批准上市创新药48个、创新医疗器械65个。在研新药数量跃居全球第二位,多款国产创新药在全球上市。同时,我国医药产业发展仍然存在一些短板。

为了更好顺应产业创新发展需要,意见提出按照“提前介入、一企一策、全程指导、研审联动”要求,向临床急需的重点创新药、创新医疗器械,倾斜更多审评审批资源,在临床试验、注册申报、核查检验、审评审批等全过程加强沟通交流,提供个性化指导,让注册申请人及早夯实研究基础,加速产品从研发到上市转化进程,更快进入市场。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政策法规司司长邱琼说,在全面梳理总结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意见提出统筹国家和省两级药品监管资源,向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倾斜更多审评审批资源,进一步提高审评审批效率。

——加强注册申报前置指导。缩短临床急需创新药临床试验沟通交流等特

时限。开展多渠道多层次沟通,办好“药审云课堂”“器审云课堂”,建立区域性沟通交流机制,发挥审评检查分中心和医疗器械创新服务基地联动机制作用,加强对注册申报规则的宣传解读,提高研发申报质量和效率。

——优化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机制。在临床试验实施经验丰富、配套管理政策完善的区域开展试点,将药物临床试验的审评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缩短为30个工作日。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的审评审批时限由60个工作日缩短为30个工作日。

——优化药品补充申请审评审批。在有条件、有条件的省级药品监管部门开展试点工作,试点省级药品监管部门为本行政区域内药品重大变更申报提供前置指导、核查、检验和立卷服务,将此前需要核查检验的补充申请审评时限由200个工作日缩短为60个工作日。

……

新药研发是一个高风险、投资大、周期长的过程,加强对创新药的知识产权保护是医药创新企业的核心诉求。从专利保护角度,意见强调要加快药品、医疗器械原创性成果专利布局,提升医药产业专利质量和转化

运用效益。在此基础上,意见进一步提出了加强药品数据保护和完善市场独占期制度两方面重要的制度创新。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注册司司长杨霖表示,意见进一步拓展数据保护范围,明确部分药品获批上市时对注册申请人提交的自行取得且未披露的试验数据和其他数据,分类别给予一定的数据保护期。国家药监局正在抓紧研究制定具体保护措施,将对保护方式、保护范围、保护类别、保护期限等作出详细规定,促进数据保护制度落地实施。

市场独占期制度是一种政策鼓励,在欧美等药品监管机构已有较成熟的实践经验。目前,我国对首个挑战专利成功并首个获批上市的化学仿制药和部分中药品种给予市场独占保护。

意见还要求完善市场独占期制度,对符合条件的罕见病用药品、儿童用药品、首个化学仿制药及独家通过药品种给予一定的市场独占期。通过赋予少数品种一定期限的市场独占权,医药企业可以获得基于市场价值的合理回报,将有效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创新力度,填补国内治疗药物空白,满足迫切临床需求。

(新华社北京1月3日电)

## 河湖长制,发力河湖“长治”

(上接第一版)

从“治一河(湖)”到“治全域”

2024年2月,万荣县长河办利用无人机开展巡河,在三交河万荣段发现一起倾倒垃圾行为,于是立即向属地镇政府下发交办卡,明确要求立即核查处理,并加强日常监管,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据悉,万荣县长河办全年使用无人机开展巡河65次,发现解决问题4处。同时,利用无人机拍摄河湖宣传视频3个,呼吁社会大众共同守护碧水蓝天。

装备拔头筹,治理争上游。2024年,我市市长办累计投资十万余元,为13个县(市、区)配备13台无人机,并组织县市长办工作人员开展无人机操作培训,进一步提升各县(市、区)河长办履职能力及水平。通过使用无人机进行河道巡查,实现了河道管控全覆盖,以往看不到、过不去的地方都被纳入了监控范围。“两清一畅”专项行动中,利用无人机对涑水河全段进行巡检,拍摄专题飞检视频6个、发布宣传视频3个、发现问题101处、下达限期整改督办单3份,做到排查一处、清理一处、销号一处。行动期间,沿涑水河六县(市、区)共出动人员620人次,动用机械2700余台次,清理杂草1.5万平方米,淤积9500立方米、河道内外各类垃圾1580立方米。

围绕“一泓清水入黄河”,市河长办在全市范围内常态化开展“清河保质”专项行动,进一步压实基层河长责任,督促水务、环保等部门加强行业监管,共发现河道垃圾、漂浮物、淤积、施工影响等问题386处,全部整改完成,维护河湖面貌。

涑水河是运城的母亲河,也是黄河的一级支流,实现“一泓清水入黄河”、推进涑水河全流域治理至关重要。截至目前,总投资3.69亿元、治理长度6.8公里的涑水河绛县城区段生态治理工程,已完成投资2.3亿元,投资完成率62%,主体工程年底完成。总投资2.23亿元、治理长度36.5公里的涑水河永济段河道治理工程(伍姓湖—涑水河入黄口段),完成投资2.22亿元,投资完成率99%,即将全面完工。同时,继续实施涑水河生态补水,已补水4933万立方米,保障了河道生态基流,沿途的地下水水质资源得到补充,河道生态功能初步得到恢复。

在中心城区,我市加快推进城市排洪通道(姚温渠)改造工程,主要对姚温渠城区段干河以下渠段进行拓宽改造,改造长度45.307公里。目前,盐湖段、永济段初设批复总投资约6亿元,相继开工建设。同时,努力做好姚温渠城区段、常硝渠、干河、老官道河、姚温渠景观段、硝池应急分水渠站等维护管理和监督工作,开展姚温渠、老官道河日常巡查及打捞工作,确保景观段岸坡无杂草、水面无垃圾,老官道河无垃圾、无碍洪物,成功应对了7轮强降雨过程,确保了中心城区及姚温渠行洪安全。

从治生态到兴文旅

在汾河流域新绛县干流段综合治理项目起点的大坝上放眼远眺,数十公里的老堤坝焕然一新,犹如汾河边蜿蜒的长城,守护着沿线村庄的农田和居民。

“老堤坝始建于20世纪90年代,之前的坝面宽度大都在3米到4米,汛期巡河时会车都比较困难,临河道主槽处更是容易发生险情。”新绛县汾河防洪能力提升项目相关负责人赵康介绍说,“这次改造,我们对整个坝体进行加高加宽加厚,坝体进一步稳固,坝顶道路净宽达到7米,有利于巡河和抢险。同时,对险工险段进行了重点防护,整个堤坝的防洪能力得到全面加强。交通部门实施的坝顶沥青道路,更是给沿线群众提供了条休闲娱乐的水利长廊和生态景观长廊。”

筑牢河道堤防,与汾河和平共处。2024年,我市持续谋划实施汾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11项,总投资19.6亿元。截至目前,已完工7项,完成主体工程3项,应急开工1项,累计完成投资18.5亿元。其中,总投资2.14亿元的汾河流域新绛县干流段综合治理项目,主要是对汾河上游堤防已达标段进行综合治理,包括实施堤防加高加固防护16.91公里,主槽岸坡、堤防临水侧防护10.14公里以及浍河入汾口和三泉河入汾口整治等。

通过项目实施,汾河运城段两侧形成堤防205.41公里,均已达到20年一遇防洪标准。其中,城区段除新绛县尚有2.31公里正在实施外,其余均达到5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

从治生态到兴文旅,安全防线“硬”起来,全域旅游“美”起来。我市规划的沿汾旅游公路规划总长115.63公里,为汾河右堤堤顶路面,已全线基本贯通。113.32公里堤顶道路硬化及290万平方米堤防两侧绿化面积,俨然一道亮丽的旅游长廊。这条旅游公路,将汾河流域4县(市)有效“串联”,实现互通互惠,形成结构合理、功能完善、路景交融、各具特色、宜行宜游的“快进慢游”深体验式旅游公路网。

千里汾河,始出管湾,终入黄河。立足汾、黄并肩这一独特优势,万荣县因地制宜,在汾河旅游公路和沿黄一号旅游公路叠合路段精心布设多处精品旅游景点。其中,北辛舍利塔观景台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北辛舍利塔为核心,累计投资2200万元,将这里建成黄河一号旅游公路万荣段地势最高的观景平台,建成当地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的生态平台、农文旅融合的休闲平台、巡河望麦观鸟看花的观景平台和防洪抗汛的指挥平台。占地300余亩、位于寨子沟的万荣农耕文明雕塑博览园,更是连接古今、穿越时空、走向未来……

长河激荡起,潮涌日日新。在积极创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新征程上,我市以河湖长制为抓手,正奋力奏响“一泓清水入黄河”的最美乐章。